

### 牧者心聲

**使萬民作主門徒：**以真理培育信徒生命，成熟像主，領人歸主，承傳生命，榮耀主名。

領人歸主，意思是帶領人歸信主耶穌。我們傳福音，就是這個目的。

領人歸主是教會的使命，也是門徒實踐主的命令，主在復活後吩咐門徒要做的事，在此有兩節很重要聖經：

太 28:19 上 「所以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.....」

徒 1:8 「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，並要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，和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。」

說到傳福音，很多時會有「把福音內容講一遍」、「邀請未信朋友到教會」、「鼓勵決志受洗」、「增加基督徒人數」等等想法，...是的，這是傳福音時會做的事，但更深入的看，傳福音更應是「讓人知道自己與神的關係進而活進真理」。

真正的「信耶穌福音」並不是領了張天堂入境證而已，真正的「相信」是帶出生命的改變，靈魂得救後就明白生命真正意義，活出新生命的樣式來。「耶穌說：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，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(約 14:6)」。所以當我們領人參加教會時，不要因他表示好感，甚至願意祈禱就停下來，要跟進培育，直到他「**知道自己與神的關係進而活進真理**」，在生活看出他的改變來。

有人說得好：「你可以在街頭髮單張，個人談道，可以請對方參加福音茶會，但是這不是結束而是開始，你不是把責任交給教會或是牧師，人是你邀的，當然要自己「去」，要關心他，...傳福音的人必須持續關心他，關心他是否真正被帶到神面前，關心他有沒有因為認識耶穌帶來生命改變。」

領人歸主是個生命的傳遞，也要小心墮入「業績思維」，「怎麼傳他才會信？」跟「怎麼講他才會買？」幾乎異曲同工。不要把傳福音變成趕業績，我們要小心，也別把「傳福音」變成一件「事」，傳福音是遵行主的使命，是對主愛的回應，我們當帶著這個心思，先為傳福音的對象禱告，求神感動他渴慕真理，也求主讓我們有機會「傳」。其實我們不用多想用甚麼方式傳最好，因為傳福音是一個漫長的過程，他不可能幾小時內就明白福音，慕道的朋友只是站在「道理的開端」，他需要你繼續陪他，直到他不再做小孩子。